

证券代码：002399

证券简称：海普瑞

公告编号：2016-017

## 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达到2%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是“海普瑞”）于2015年8月27日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在人民币10亿元额度内推出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议案》，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择机进行股份回购，回购总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.17元/股。上述公告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2015年10月8日，公司实施了首次股份回购。截至2016年3月11日，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共计16,078,32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.01%，最高成交价格为30.16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格为25.03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52,275,982.85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择机实施本回购计划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海普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二日